**需求框架（工程类）**

**一、项目概况**

部室改造提升工程，具体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及竞争性磋商文件。

**二、工程内容和施工地点、计划工期、缺陷责任期、质量保修期**

（一）工程内容：对学校部分教室的墙顶地装饰进行改造，对楼梯面层进行改造及安装防护窗等工程，详见工程量清单。

（二）工程地点：项目位于西安市新城区

（三）计划工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历天内。

（四）缺陷责任期（与质保金的退还有关）：见《建设工程质量保证金管理暂行办法》，一般不超过2年。

（五）质量保修期（与质保金的退还无关）：见《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三、工程量清单和计价依据（可询问设计单位或评审单位）**

（一）编制依据：

1.《陕西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则》（2009）及其配套文件；

2.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调整我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的通知》陕建发〔2019〕45号文件；

3.正常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法及标准图集；

4.依据西安职业中专部室改造提升工程的施工图纸计算工程量；

5.计价软件采用广联达云计价平台GCCP 6.0 版本：

（二）工程量清单：电子版另附。

（三）图纸：电子版另附。

**四、施工要求（可选）**

1、成交供应商必须配备足够的人员和充足的机械设备进入实施，确保按时保质保量完成任务。

2、必须严密组织，文明施工，作好四周维护及安全环保措施，所需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施工过程必须严格遵守政府相关规定。

3、严格遵守西安市关于控制扬尘污染、治污减霾的相关规定，并承担一切安全事故或违规处罚所带来的经济及法律责任。

4、在施工前，承包方应制定施工方案，提出具体的防尘抑尘降尘降噪等环保措施，配备足够的防尘抑尘降尘软硬件设施，明确具体的环保要求和环保责任人、制定湿法降尘专项实施方案，并按有关标准及专项实施方案实施湿法作业，有效降尘作业，造成扬尘污染的，必须服从相关监督或管理部门发出的责令整改并接受其按有关规定进行的处理。

承包方在垃圾外运中应严格遵守港务区关于治污减霾相关规定，服从采购人相关部门管理，严格做好治污减霾工作。

5、承包方必须严格按照治污减霾工作要求，完成施工出入口、洗车台、监控、环境监测设备等设施施工、安装，负责场内垃圾，裸露黄土覆盖、道路冲洗等工作，并承担相关费用，同时，需根据政府相关部门要求，完成拆除、渣土和垃圾外运相关手续办理后方可进场施工。施工过程中，应无条件响应各级管理部门，招标人各项管理规定，要求停工时必须立即停工，如因承包方私自作业，不按要求施工等情况由承包方承担全部责任，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由承包方承担。

6、承包方负责现场安全管理工作，并承担全部责任及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现场人员由承包方按照相关规定办理相关保险事宜。

**五、商务要求（如合同价款及结算方式等）**

1、付款条件说明：合同签订后，达到付款条件起3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40.00%。

2、付款条件说明：工程全部竣工验收通过后，达到付款条件起3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50.00%。

3、付款条件说明：工程审计结束后，达到付款条件起3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0.00%。

**六、其他**

质量标准：达到国家及行业现行技术规范标准，符合国家及行业验收合格标准。